

惹人爱夫

爱

夫

人



雷切尔和安德鲁·杰克逊的爱情故事

中国妇女出版社 中国妇女出版社

〔美〕欧文·斯通 著 佟富 张洪涛 译

# 总统夫人

——雷切尔和安德鲁·  
杰克逊的爱情故事

〔美〕欧文·斯通 著

佟富 张洪涛 译

王彩新 校阅

中国妇女出版社

**责任编辑：周 健**

**总统夫人**

〔美〕欧文·斯通 著

中国妇女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新华书店发行

华生印刷厂排版 外文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0,625印张 246,000字

1987年3月第一版 1987年3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8,300册

书号：10054.010

定价：1.95元

# 序

这是一本传记小说。它并不以历史背景介绍小说式的人物，而是描写创造历史的活生生的人。本书所描写的历史是经过多年的研究才写出来的，因此，是真实可信的。在研究和写作过程中，我曾得到历史学家和图书馆员的慷慨协助，参阅了大量的书籍、杂志、小册子、报纸、日记、档案和通讯，另外还有未出版的回忆录和论文。在本书末尾，读者可以看到一百五十余卷图书的目录，它们都是在写作这本小说时参阅过的。

当然，小说中的人物是经过我的再创作的，这是作家的权利和义务。尤其是对话，都要重新写。不过我尽力根据人物的个性、气质、教养和特质来表现，并以他们的亲戚、朋友、同事，甚至是诋毁者和敌人的谈话记录、回忆录、日记、书信和已出版的资料为基础。当时的语言要比现在的华丽而正规。我力图以简练的英语写作，语言的差异只表现在文字上，而思想、感情和意义是没有差异的。

我十分感谢研究杰克逊和田纳西的历史学家对我提供的帮助。如贾奎斯·詹姆斯，他所写的准确而生动的安德鲁·杰克逊传是这一领域的权威著作；还有阿尔弗雷德·勒兰德·克拉伯，曾从繁忙的教学和写作中抽出大量时间帮助解决困难的研究问题；杰拉尔德·W·约翰逊曾准许我从杰克逊传中进行摘引；阿兰·内文斯曾对小说中的人物给以指导；田纳西州档案

---

• 为节省篇幅，这些图书目录本译本没有收入——译者注。

员罗伯特·T·夸斯曾为我对田纳西早期民团进行过研究；田纳西州立图书馆的丹·M·罗宾逊博士也帮助我进行过研究；保尔·I·韦尔曼曾帮助我对杰克逊的故事产生兴趣；还有小亚瑟·M·施莱辛格对老一代杰克逊的研究对我的帮助也很大。

在田纳西州我要感谢约旦·斯图克斯三世，他介绍我到坎伯兰盆地，参阅许多难得的法律文件；还有斯坦利·F·霍恩，曾将隐居处的专门材料送给我；约翰·特罗特伍德·莫尔太太和玛利·胡珀·唐奈森·琼斯，曾让我参阅大量的唐奈森家族文献。刘易斯·D·华莱士为我送来田纳西农业部的出版物；隐居处妇女协会的罗伯特·F·杰克逊夫人曾帮助我详细了解杰克逊一家在隐居处的财产，特别是那里的图书馆。我还要感谢洛杉矶的爱米尔·J·克拉胡利克医生，她曾帮助我获得十九世纪初的产科学资料；乔治·麦克利斯特医生为我提供过家畜繁殖的资料；刘易斯·M·布朗帮助我研究十八世纪末美国的婚姻法、分居法和离婚法。华盛顿特区的莫里斯·帕利斯曾为我在国会图书馆研究杰克逊文献提供帮助；美军退休将军尤斯坦斯·M·佩索托曾为我在国会图书馆研究安德鲁·杰克逊在一七九二年能够看到的军事书籍。

我对华盛顿特区的国会图书馆和卡内基学会深表感谢；洛杉矶的加利福尼亚大学图书馆曾从全美国为我征集古旧珍贵书籍；另外还有田纳西州纳什维尔联合大学图书馆，肯塔基大学图书馆，弗吉尼亚、明尼苏达和加利福尼亚大学图书馆，都曾在借书时给以合作，在此一并致谢。

欧文·斯通

1951年6月6日

##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美国著名作家欧文·斯通的又一传记小说。小说描述了美国第六任总统夫人雷切尔和安德鲁·杰克逊总统带有悲剧色彩的曲折动人的爱情故事，塑造了雷切尔这个美丽善良而又对生活充满热情、对爱情忠贞不渝的富有魅力的女性形象，同时也表现了杰克逊总统对生活和事业孜孜不倦地追求和奋斗精神。小说情节起伏跌宕，富于戏剧性，人物刻画鲜明生动，语言优美流畅，显示了欧文·斯通的独特风格。

**封面设计：刘 溢**

# 第一章

## 1

他们刚从阴暗的树林中冒出头，马上受到九月骄阳的烘烤。在山脚下，他们的马在清澈的小溪旁停下来饮水。

“你是不是歇一会儿，雷切尔？先喘口气，等太阳落山我们就到家了。”

“塞缪尔，要是你不反对，我还是想赶路。”

塞缪尔有些放心了。雷切尔很纳闷，为什么自己的亲弟弟在自己面前如此拘束？无论罪名多么严重，雷切尔还是希望能够得到家里人的支持。

他们穿过山谷，沿着小路向林木茂密的山丘爬去。雷切尔停了一会儿，高处的习习凉风吹拂着她浓密的黑发，使她顿时感到神清气爽。离开哈罗兹堡四天以来，她头一次觉得头脑清醒。

说也奇怪，雷切尔想道，在我丈夫的口信捎到坎伯兰到弟弟来接我这漫长的一周内，我万分痛苦，除了想自己的事，谁也顾不得想。可是一踏上回家的小路，我就开始想到塞缪尔，他对我的不幸是多么痛心。如果我象对塞缪尔这样愁眉不展地去见母亲和哥哥姐姐们，他们也会象我一样痛苦。

我必须仔细考虑一下，在到家之前将这件事弄明白。我果真犯了通奸罪吗？如果是真的，我又是如何通奸的？如果我是

清白无辜的，为何又落到如此下场？不管咀嚼这个苦果是多么酸涩，我也要弄个水落石出。

雷切尔转过脸去望了弟弟一眼，塞缪尔已经感觉到姐姐情绪的变化。在她的鞍袋里有一面镜子，但是此刻她用不着照。塞缪尔比她小一岁，姐弟俩就象双胞胎那样长得一模一样。雷切尔看到弟弟那双热情的棕色眼睛是那般多愁善感，正在微笑地望着她。他那黑色的眉毛纤细而弯曲，富于表情的双唇之间露出碎玉一般洁白的牙齿。浓密的黑发掠过耳际向后梳拢，齐着脖颈用一根皮条系在一起。他的身体缺乏棱角，看来难于抵御世上的风霜。他并没有注视她，他那心事重重的表情正好是雷切尔的写照。

尽管她有三年没回娘家了，但是在七个兄弟当中，究竟谁能够不畏艰险前来接她，她从来没有怀疑过。他们姐弟俩是唐奈森家族最年轻和最快活的两个孩子。父亲在家时，曾教她读书写字。当父亲外出进行测量或者和印第安人订立条约时，她就和塞缪尔一起从一本皮面的手抄数学书里学习小数除法和正反比例运算。塞缪尔读书很聪明，热心宗教的父亲认为，自己终于有了一个可以继承曾祖父事业的儿子，曾祖父曾经是为在美国建立第一座长老会教堂出过力的牧师。

“他为什么这样对待你，雷切尔？”塞缪尔嚷道。现在他们终于可以讨论自己的困难了。“他为什么发怒？”

“发怒？对了，都是为了一封信。是从弗吉尼亚送到山楂园的，要秘密地交给我。刘易斯截获了那封信。”

“这种信能有什么内容？”

“我一直没有见过那封信。据刘易斯说，信中提出让我和佩顿·肖特私奔到西班牙领地去。里面还有一张活支信用卡，让我购买去新奥尔良所必须的东西。”

塞缪尔迷惑不解地注视着她。

“这样的胡闹是什么时候开始的？”

她的眼中充满泪水。她对自己说道，塞缪尔，你是对的。如果我能追溯到那麻烦的开端……那是什么时候开始的？

也许就是从刘易斯带她去巴德斯敦那次盖房宴会上开始的。他突然变得怒不可遏，因为她在听刘易斯的朋友讲故事时笑得非常开心。讲故事的人是个有趣的家伙，他一直将嘴凑近听故事人的耳朵。刘易斯来到她身旁，二话没说，拽起她的胳膊就将她从宴会上带走。

在结婚之前，丈夫曾经对她说，他爱她的蓬勃朝气。如果大家在一个房间里闷坐，感到无聊，只要她一来，她就可以凭自己的热情和亲切使大家活跃起来。那末，他为什么厌恶她呢？

她愤怒地摇了摇头，为自己得不出合乎逻辑的结论而生气。但是在有生以来的二十一年当中，她什么时候需要进行过逻辑思维？

从巴德斯敦的宴会上突然退出后不久，刘易斯·罗巴兹开始指责她对邻居和经常来罗巴兹家的年轻人太友好了。她在接待某个人时笑得太热情了吗？等客人走后，她的丈夫一口咬定就是这么回事。在庆祝结婚一周年的舞会上，她太快活了吗？当刘易斯锁上卧室房门转身责备她时，他气得脸色发青。在听一个新来的人讲述自己如何难于适应肯塔基艰苦的边境生活时，她太富于同情心了吗？她只是对于那个年轻人和他对艰难困苦的叙述很感兴趣，因为他的家离弗吉尼亚的唐奈森老家只有几英里。

每次吵架之后，她都躺在床上睡不着，暗暗对自己说，如果刘易斯不喜欢我对别人好，我一定检点自己；如果他不想让我唱歌跳舞，我就保持沉默。

可是过不了几天，她就忘记了自己的决定，又和老朋友快乐相处，一边讲故事，一边爆发出银铃般的笑声……刘易斯也来凑热闹，亲热地搂着她。可是过不了几天，他就会抓住某个口实，让她当众丢脸。

然而她的真正困难还没有到来。后来，她记得在哈罗兹堡发生了几次印第安人的袭击，五六个人被杀死。父亲死后，刘易斯的妈妈一直管理着庄园，她决定招收几个有经验的年轻人来保卫围栏。

第一个寄宿人是从弗吉尼亚来的一位肥胖而面色红润的律师，行为鲁莽，说话高声大嗓，名字叫佩顿·肖特。他很健谈，无所不知，一见到雷切尔就说个没完没了。雷切尔并不认为他聪明，但是认为和他谈话，哪怕是随便聊聊，也可以解除他的孤独。现在，刘易斯的哥哥乔治夫妇也和他们住在一起。在闷热的夏日傍晚，罗巴兹一家坐在门廊下乘凉。佩顿·肖特总是将自己的椅子凑近雷切尔，讲述一天里的事情。刘易斯觉得很不自在。

“雷切尔，你就不能躲着他点？他总是象苍蝇一样……粘你。”

“好吧，以后我注意点。”

可是，雷切尔发现肖特先生并不是可以轻易避开的人。有一天傍晚，刘易斯从奴隶住处回来，发现他俩单独在阴暗的门廊里，雷切尔的婆婆刚刚进屋去，雷切尔正想设法打断肖特滔滔不绝的谈话。刘易斯认为他俩是在密谈，他直奔妈妈的房间，要求将佩顿·肖特驱除出去。罗巴兹太太拒绝听任刘易斯“愚蠢的胡闹”。刘易斯认为没有必要再隐瞒家丑。邻居们人人都知道他吃佩顿·肖特的醋。

直到约翰·奥弗顿来和他们一起住，他们才相安无事。约

翰·奥弗顿是罗巴兹家一位远房堂弟，相貌丑陋而活泼可爱。他是一个头发淡黄，皮肤苍白的小个子，说话幽默风趣，这种性格成了这个不愉快的家庭的镇痛剂。

后来，刘易斯的嫉妒有增无已，经常无缘无故地发脾气。她有好多天都不和佩顿·肖特说话，有时他们还没谈上两句，刘易斯就对她进行最粗暴的指责。有一次，肖特看到她两眼发红，就截住她说道：

“你和刘易斯·罗巴兹这样的人在一起是永远不会幸福的。他既没有心肠爱你，也没有勇气保护你。并不是所有的男人都像是这样的傻瓜，罗巴兹太太。”

她并没有听懂肖特的话。实际上，她连听也没有听。过了几个星期，佩顿·肖特回弗吉尼亚之后，刘易斯突然闯进来，将揉皱了的佩顿·肖特的信掷到她脸上。

她勒住缰绳，心里很难过。她似乎又回到罗巴兹家自己的房间中焦急地等待着。等待着令人吓瘫的不测事件；可能会从弗吉尼亚传来消息，她的丈夫在同肖特的决斗中被杀死；也可能有人捎来口信，她娘家已经接到她丈夫的信，但是决定不加干涉；尽管丈夫已经遗弃她，可是她还得赖在丈夫家里；她的兄弟要来接她，这又能有什么结果呢？

## 2

塞缪尔帮助她下了马。她在一棵大树下面坐下，将头靠着树干。弟弟跪在她面前，用一块本色棉布手帕擦着她额头的汗水。

“你不舒服吗，雷切尔？”

“让我稍微休息一会儿，塞缪尔。”

“我能为你做点什么？你想喝水吗？”

“不用，我一会儿就好了。”

现在，他们离唐奈森围栏只有几英里了。她明白塞缪尔为什么既不提问也不表示同情。在他们这一带，从来没有过夫妇分居的事。在边境地区，一切关系都建立在相互信任的基础上。有时候，丈夫一离家就是几个月，而他们家里的热情好客往往能够让往西走的移居者继续生活下去。她是不能受到这种信任的。

坎伯兰的每一个人都会知道她被遗弃了。她给娘家的名声造成多么大的损害？她在朋友和邻居中的地位将会如何？她会不会成为没人理睬的人？

当塞缪尔弯着腰梳理着她前额上的头发时，她可以从他的眼神里看出这些疑虑。她不能就这样回到家里去，可是再走几英里他们就到达坎伯兰盆地的边缘了。

在过去的四天里，她以为自己就要想通这个问题了，可总是弄不明白。不管她作出多么严厉的自我裁判，责备自己不应该因为佩顿·肖特荒唐的玩笑而大笑，可是仍然想不通为什么自己的态度会导致这种境遇。似乎这都是天外飞来的横祸，她自己只不过是个局外人。

那末，假如罪过不在自己，那又在谁呢？一定是因为佩顿·肖特。没错，谁让他写那种愚蠢的信来的？可是在肖特尚未来到罗巴兹家的两年当中，不是也不断吵架吗？

她苦闷地回忆着，逼着自己回忆家里还没来外人时丈夫嫉妒地大发雷霆的情景，他如何动辄就拾起旧的罪名。她不知道他为何要提那些早就被忘记的事情。有一次，她特意向他提出这个问题，他装作没听见。

现在，零星的碎片被拼到一起，她将丈夫一贯的行为，以及造成不安的原因都串连到一起。她丈夫经常编造现成的借

口，整夜不回来。很久以来，她就怀疑那个在她结婚之前就作女仆的俊俏混血姑娘。有时候，她看到那个姑娘春风满面，当那姑娘默默地接受刘易斯发布的命令时，她觉得他们两人有些诡秘。她认为现在已经明白了令人痛苦的真相……尽管以前自己不相信这样的证据。刘易斯最近的举动可能是为了同样的原因？她又想起楼上自己卧室的情景，刘易斯嚷道：“我已经给你母亲写信，让她打发人来把你领回去。今天夜里我就到弗吉尼亚去把佩顿·肖特杀死。”

罗巴兹太太将雷切尔抱在怀里，转过脸去瞪着自己的儿子，说他是疯了。刘易斯的姐姐坚持说，雷切尔除去待客的礼貌，对佩顿·肖特没有别的意思。姐夫杰克·朱伊特也劝告刘易斯说，在全肯塔基，只有他才荒唐透顶，相信雷切尔·唐奈森·罗巴兹有什么暧昧勾当。约翰·奥弗顿也不好意思地说：“刘易斯，今天夜里我也可以给你写一封信，请你和我一道去偷马或者去杀人，可是不能因此就说你是偷马贼或者是杀人犯。”嫂嫂乔治·罗巴兹太太一针见血地说：“这都是因为你自己的行为不检点。”

雷切尔站起身来，步履蹒跚地走到正在饮水的马跟前，她用一只手抓住马鞍站在那里，忽然想起以前从未想到的证据，她的另一只手紧紧地攥起了拳头。她丈夫曾经从她身边溜掉，有时甚至从床上悄悄爬起来到奴隶住处去。回来以后他就指责她对爱情和婚姻不贞……将自己的背叛行为硬栽到妻子的头上。

她的手从马鞍上滑下来，低着头站在那里。过了一会，她觉得轻松了许多。如果她不能和自己的丈夫生活下去，至少还可以自己生活下去。她可以问心无愧地面对家庭、邻居和朋友。她丈夫严重地刺伤了她，但是她并没有伤害自己，她自己的尊

严和体面并没有受到损伤。

她解开鞍袋，取出旅行用具袋，将里面的东西倒在草地上：一面椭圆形的镜子，一把银背的刷子梳，一块从里士满带来的香皂，还有一块干净的粗毛巾。她低头望了一眼身上的棕色棉毛衫，发现衣服已经脏了。她从鞍袋里拿出一件干净的蓝色亚麻连衣裙，脱掉身上穿皱了的衣服，穿着白色的裙子跪在小溪旁边。她生得小巧玲珑，身高不满五呎二吋，肩部浑圆，乳房结实，臀部的轮廓很美，腰身紧凑纤细，长着两条修长而漂亮的腿。

她揉着脸、脖子和胳膊，用凉爽的溪水淋着裸露的肩头，然后将拢着长长的黑色卷发的小梳子取下，用冷水洗着头发。她将头发拢到颈后，用一根白色缎带系好，在下午的温暖阳光下坐在溪岸上，两眼望着镜子。她那生着纤细的黑色弯眉，距离很大的棕色大眼睛，已经从哭泣和慌乱中恢复常态，既温柔又清澈。一直紧紧闭拢的嘴唇又变得丰满而红润了。在她那象牙一般洁白光滑的面颊上有一颗美人痣。她那曾经是丰润的脸现在消瘦了。

现在我又恢复了常态，雷切尔想道，我才只有二十一岁，还不到生命结束的时候。

她穿上深蓝色的亚麻连衣裙，裙子是宽大的喇叭形，有一个白色的开领，袒露着胸部。然后她喊弟弟的名字。他正借用她的香皂在小溪里洗手洗脸。

“塞缪尔，我觉得好多了。我们现在可以走了。我真想早点见到妈妈和全家。对弗伦奇里克你讲的并不多，那里一定新来了许多住户。”

塞缪尔帮她上了马，自己也骑上马，姐弟俩迅速地沿着小路走去，连那两匹马也意识到了主人情绪的变化和急于到家的

心情。她转过头去望了弟弟一眼，他正向她微笑着。

“你一定不认识咱们的家乡了，雷切尔。人们将这地方的名字改成了纳什维尔。那里有不下四十家新房子，还有两个酒店和一个法庭。家乡已经变成一个不小的市镇了。”

### 3

得知妈妈已经成为坎伯兰闻名的唐奈森寡妇，雷切尔很是吃惊。这次团圆大家都闷闷不乐。自从上次见过一面之后，唐纳森上校在小路上被人杀死了。现在，唐奈森寡妇的小女儿和家里的名声又遇到了麻烦。自从三年前见过一面之后，雷切尔觉得妈妈并没有多大变化。她身高五呎二吋左右，身体有些发胖，头发是深棕色的，除去棕色的大眼睛眼角的皱纹，她的皮肤还象雷切尔小时候记得的那样光滑，只是眼睛里那明亮的光彩不见了。

早在一六〇九年以前，雷切尔·斯托克利的家就作为弗吉尼亚公司的原始成员在弗吉尼亚定居下来。她家曾经拥有大片的土地和成群的奴隶。十七岁的雷切尔·斯托克利嫁给了十九岁的约翰·唐奈森，并跟随他来到弗吉尼亚西部边境。她带着丰厚的妆奁，受过良好的教育，并且有着优良的家庭传统。夫妇俩齐心合力，开垦荒地，抚育十一个孩子，建立起一个繁荣兴旺的庄园。在丈夫连任三期弗吉尼亚州议员期间，就由妻子管理庄园。

“雷切尔，也许你现在还不想谈那件事？”

母女俩坐在大房间的椭圆形窗前，她们的脸沐浴着阳光。两人皮肤的颜色和体型十分相象，并且都为同样的事情感到不愉快。她们对面高大的木齿轮座钟营营地响了一阵，然后啞啞

地敲响了。

“我真弄不明白，我记得刘易斯是个开朗快活的青年。”

“是的，我们也都这么认为。”雷切尔的声音柔和而徐缓，语调低沉，好象是从肺腑发出的。她和妈妈都操着好听的弗吉尼亚口音。

屋外响起一阵熟悉的脚步声。人们都说雷切尔是唐奈森家最漂亮的姑娘，可是当她抬起头来，才意识到姐姐简才是全家最漂亮的。她生得婀娜多姿，身高五呎六吋，既不象凯瑟琳那样瘦高，也不象玛丽那样矮胖。一头柔软的金色头发，能够象九月的秋阳一样把阴暗的房间照亮。浅绿色的眼睛既冷静又懂事。说话伶牙俐齿，不留情面，可是心眼并不坏。她一直等到二十六岁才结婚，这在边境已经要算中年人了。她眼光很高，一定要找一个了不起的男人……宁缺毋滥。对于那些年轻的崇拜者，她一概看不上。直到在纳什维尔遇到罗伯特·海斯上校，她才觉得他正是自己所爱慕的人。

唐奈森太太望着雷切尔和简热情地相见。在四个女儿当中，这两个小女儿最要好。雷切尔早就料到简马上会来找她。等母亲被人从房间里叫出去以后，简问道：“雷切尔，出了什么事？”

雷切尔犹豫片刻。尽管她和简很亲密，但是自尊心使她难以开口。后来，她才坦白地将刘易斯嫉妒的吵闹，以及她自己的困惑和不愉快讲给简听。她描述了刘易斯在宴会和舞会上令人难堪的行为。最后，又将刘易斯在她卧室中的痛骂重复了一遍。

简认真地听着，眼睛一直没有离开妹妹的脸。

“他母亲说他简直是疯了。他姐姐和姐夫杰克·朱伊特都认为我是无辜的。他们苦口婆心地劝他，他就是不听。他嫂子甚至指责他……啊，简，那里还有个女奴……”

雷切尔再也控制不住了，她扑到简的怀里，脸紧紧地贴着姐姐颀长的脖子。简疼爱地梳理着妹妹的头发。

“听塞缪尔说，威廉也反对我？”

“噢，是的，胆小鬼威廉很生气，他坚决反对塞缪尔去接你。”简的语调冷静而爽快，比妹妹的声音高一个音阶，“他对邻居们说，你只是回娘家来小住，下个月就回哈罗兹堡去。约尼也说这丢了咱家的脸。”

“不光是丢脸，简，或者象威廉所说的那样，我被丈夫从家里赶出来了，这是很不光彩的。想想我们所认识的人，谁也没有落到这般下场。这就够令人难过的了。可是，将来怎么办呢？连寡妇都比我强，起码她的地位是清楚的。我一辈子都要叫做刘易斯·罗巴兹太太，可是永远也见不到我的丈夫。简，我想坚强起来……可是我丈夫不要我，我哥哥又不欢迎我……”

“雷切尔，你为什么偏偏要嫁给刘易斯呢？”

“这么说，你从来就不……喜欢他？”

“啊，罗巴兹上尉是带姑娘出席宴会和舞会最漂亮的年轻人，他比谁都穿得体面，而且神气十足。在战争期间他所指挥的人都崇拜他……”

“……你认为这都不重要？”

“是的，因为我觉得他的内心是……不安分的。你还记得，在你未成年时，他曾带我去参加过几次宴会。就算他的性格稳定，我也看不出来。我从来不知道他真正需要什么，也不知道他真正相信什么。”

“现在仍然……很难知道，”雷切尔自己也承认。

“刘易斯是脆弱的，”简断言道，“而你是坚强的，因为你有自信心。你很聪明，而刘易斯的思维就不够敏捷。总之，雷切尔，你嫁给谁都比他强。”